

南京市建邺区公共文化服务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目录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行政许可	核定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属于国家所有的纪念建筑物或者古建筑改变用途审批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行政许可	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需要迁移的批准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江苏省文物保护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行政许可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地址、改建、扩建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文化部关于实施《〈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和《〈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有关事项的通知（文市函〔2012〕1916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行政许可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机器台数（不改变装修及消防）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文化部关于实施《〈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和《〈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有关事项的通知（文市函〔2012〕1916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行政许可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文化部关于实施《〈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和《〈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有关事项的通知（文市函〔2012〕1916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行政许可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补证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文化部关于实施《〈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和《〈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有关事项的通知（文市函〔2012〕1916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行政许可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经营许可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文化部关于实施《〈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和《〈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有关事项的通知（文市函〔2012〕1916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行政许可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注销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文化部关于实施《〈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和《〈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有关事项的通知（文市函〔2012〕1916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行政许可	文化类民办非企业单位设立前置审查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文化部、民政部关于文化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审查管理暂行办法》（文人发〔2000〕第60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行政许可	文艺表演团体变更地址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文化部关于实施〈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和〈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有关事项的通知》（文市函〔2012〕1916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行政许可	文艺表演团体变更法定代表人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文化部关于实施〈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和〈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有关事项的通知》（文市函〔2012〕1916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行政许可	文艺表演团体变更名称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文化部关于实施〈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和〈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有关事项的通知》（文市函〔2012〕1916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行政许可	文艺表演团体设立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文化部关于实施〈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和〈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有关事项的通知》（文市函〔2012〕1916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行政许可	文艺表演团体延续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文化部关于实施〈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和〈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有关事项的通知》（文市函〔2012〕1916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行政许可	文艺表演团体注销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文化部关于实施〈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和〈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九〉有关事项的通知》（文市函〔2012〕1916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行政许可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及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审批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行政许可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内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批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行政许可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原址保护措施审批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行政许可	内地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演出场地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行政许可	内地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演出内容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行政许可	内地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演出日期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行政许可	内地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演员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行政许可	文艺表演团体申请举办内地营业性演出活动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行政许可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申请举办内地营业性演出活动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行政许可	演出经纪机构申请举办内地营业性演出活动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行政许可	娱乐场所变更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行政许可	娱乐场所变更机构名称或注册资本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行政许可	娱乐场所变更经营地址或改扩建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行政许可	娱乐场所变更游戏游艺设备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娱乐场所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行政许可	娱乐场所补证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行政许可	娱乐场所经营许可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行政许可	娱乐场所延续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行政许可	娱乐场所注销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行政许可	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和其他单位借用国有文物收藏单位馆藏文物审批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行政许可决定。						
公共服务	文物拍卖企业信息查询	拍卖企业、地址、联系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全社会
公共服务	文物修复资质单位信息查询	资质单位、地址、联系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全社会
公共服务	公共博物馆对未成年人的讲解和服务	机构名称、开放时间、机构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博物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精准推送	全社会
公共服务	文化馆数字文化信息服务	数字平台名称、使用指南、联系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文化馆服务标准》(GB T 32939-2016)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公共服务	乡镇文化站辅导和培训群众文艺骨干	培训时间、培训单位、培训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乡镇综合文化站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社区公示栏	全社会
公共服务	互联网上网服务场所从业人员资格培训	培训时间、培训单位、培训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精准推送	全社会
公共服务	开展群众文化活动	机构名称、开放时间、机构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入户/现场 社区公示栏	全社会
公共服务	乡镇文化站指导村文化室（文化大院、俱乐部等）和农民自办文化组织建设	培训时间、培训单位、培训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乡镇综合文化站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社区公示栏 精准推送	全社会
公共服务	公共博物馆科研服务	机构名称、机构地址、联系电话、注意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博物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公共服务	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	机构名称、开放时间、地址、联系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十三五”时期基本公共服务清单的通知》（苏政办发〔2017〕65号），《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苏办发〔2015〕49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入户/现场	全社会
公共服务	文化馆免费开放	机构名称、开放时间、地址、联系电话、注意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文化馆服务标准》(GB T 32939-2016)，《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十三五”时期基本公共服务清单的通知》（苏政办发〔2017〕65号），《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苏办发〔2015〕49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公共服务	营业性演出审批政策咨询	联系人、咨询电话、办事指南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全社会
公共服务	演出行业从业人员资格培训	培训时间、培训单位、培训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精准推送	全社会
公共服务	备案博物馆信息查询	机构名称、地址、联系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博物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全社会
公共服务	公共图书馆数字化服务	数字平台名称、使用指南、联系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十三五”时期基本公共服务清单的通知》（苏政办发〔2017〕65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公共服务	公共图书馆免费开放	机构名称、开放时间、地址、联系电话、注意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十三五”时期基本公共服务清单的通知》（苏政办发〔2017〕65号），《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苏办发〔2015〕49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全社会
公共服务	组织基层文化队伍和业余文艺骨干培训	培训时间、培训单位、培训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社区公示栏 精准推送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公共服务	艺术品经营单位信息	单位名称、地址、联系电话、经营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省政府关于公布企业投资项目省级部门不再审批事项清单（第一批）的决定》（苏政发（2017）82号）第32项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全社会
公共服务	乡镇文化站数字文化信息服务	使用指南、联系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乡镇综合文化站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全社会
公共服务	文化馆辅导群众文艺作品创作	辅导时间、辅导单位、活动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文化馆服务标准》(GB T 32939-2016)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入户/现场 精准推送	全社会
公共服务	省级及以上文物保护单位信息查询	单位名单、地址、联系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公共服务	乡镇文化站流动文化服务	活动时间、活动单位、活动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乡镇综合文化站管理办法》，《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十三五”时期基本公共服务清单的通知》（苏政办发〔2017〕65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社区公示栏	全社会
公共服务	文化馆开展时政法制科普教育等服务	活动时间、活动单位、活动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文化馆服务标准》(GB T 32939-2016)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精准推送	全社会
公共服务	公共图书馆文献借阅	机构名称、地址、联系电话、借阅指南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十三五”时期基本公共服务清单的通知》（苏政办发〔2017〕65号），《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苏办发〔2015〕49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公共服务	为基层免费送戏曲等文艺演出	活动时间、活动单位、活动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十三五”时期基本公共服务清单的通知》（苏政办发〔2017〕65号），《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苏办发〔2015〕49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入户/现场 社区公示栏 精准推送	全社会
公共服务	娱乐场所经营单位信息	单位名称、地址、联系电话、经营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省政府关于不再保留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和取消下放转移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通知》（苏政发〔2014〕98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全社会
公共服务	举办书画展览	活动时间、活动单位、活动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国家文化和旅游部“三定规定”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入户/现场 精准推送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公共服务	乡镇文化站组织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普查、展示、宣传活动	活动时间、活动单位、活动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乡镇综合文化站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社区公示栏 精准推送	全社会
公共服务	公共图书馆公益性讲座	活动时间、活动单位、活动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入户/现场 精准推送	全社会
公共服务	图书资料借阅服务	机构名称、地址、联系电话、借阅指南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根据文化部有关文件规定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精准推送	全社会
公共服务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信息	单位名称、地址、联系电话、经营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精准推送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公共服务	乡镇文化站图书借阅服务	机构名称、地址、联系电话、借阅指南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乡镇综合文化站管理办法》，《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十三五”时期基本公共服务清单的通知》（苏政办发〔2017〕65号），《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苏办发〔2015〕49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全社会
公共服务	公共文化服务从业人员进行岗位培训	培训时间、培训单位、培训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江苏省公共文化服务促进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精准推送	全社会
公共服务	文化馆下基层辅导、演出、展览和指导基层群众文化活动	活动时间、活动单位、活动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文化馆服务标准》(GB T 32939-2016)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精准推送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公共服务	公共图书馆文献信息查询	机构名称、地址、联系电话、借阅指南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全社会
公共服务	文化馆组织开展群众文化展示活动	机构名称、活动时间、机构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文化馆服务标准》(GB T 32939-2016)，《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苏办发〔2015〕49 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精准推送	全社会
公共服务	公共博物馆利用博物馆资源开展教育活动	活动时间、活动单位、活动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博物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精准推送	全社会
公共服务	公共博物馆社区服务	活动时间、活动单位、活动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博物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精准推送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公共服务	文物商店信息查询	单位名称、地址、联系电话、经营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全社会
公共服务	提供普及美育服务	活动时间、活动单位、活动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根据文化部有关文件规定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精准推送	全社会
公共服务	公共博物馆展览	活动时间、活动单位、活动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博物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精准推送	全社会
公共服务	公共图书馆流动服务	活动时间、活动单位、活动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十三五”时期基本公共服务清单的通知》（苏政办发〔2017〕65 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精准推送	全社会
公共服务	公共图书馆公益性展览	活动时间、活动单位、活动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精准推送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公共服务	乡镇文化站举办各类展览、讲座	活动时间、活动单位、活动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乡镇综合文化站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精准推送	全社会
公共服务	公共图书馆公益性培训	培训时间、培训单位、培训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精准推送	全社会
公共服务	艺术品经营活动政策咨询	联系人、咨询电话、办事指南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全社会
公共服务	公共博物馆免费开放	机构名称、开放时间、地址、联系电话、注意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博物馆条例》，《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十三五”时期基本公共服务清单的通知》（苏政办发〔2017〕65号），《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苏办发〔2015〕49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公共服务	文化馆培训基层队伍和业余文艺骨干	培训时间、培训单位、培训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文化馆服务标准》(GB T 32939-2016)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精准推送	全社会
公共服务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政策咨询	联系人、咨询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社会艺术水平考级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精准推送	全社会
公共服务	文物展览与展示	活动时间、活动单位、活动地址、联系电话、临时停止活动信息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博物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精准推送	全社会
行政奖励	对文物保护和博物馆事业有重大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的奖励	主体信息、奖励事由、奖励依据、奖励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博物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全社会
行政奖励	对营业性演出举报人的奖励	主体信息、奖励事由、奖励依据、奖励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行政奖励	对在艺术档案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 and 个人的表彰和奖励	主体信息、奖励事由、奖励依据、奖励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艺术档案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全社会
行政奖励	对作出突出贡献的营业性演出社会义务监督员 的表彰	主体信息、奖励事由、奖励依据、奖励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全社会
行政确认	划定公布地下文物埋藏区	文物信息、办理程序、认定依据、认定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江苏省文物保护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社区公示栏	全社会
行政确认	文物保护单位（含水下文物保护单位、水下文物保护区）的核定	文物信息、办理程序、认定依据、认定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下文物保护管理条例》《江苏省文物保护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社区公示栏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行政确认	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的划定、标志说明和记录档案	文物信息、办理程序、办理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江苏省文物保护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社区公示栏	全社会
行政确认	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的划定并公布	文物信息、办理程序、认定依据、规划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江苏省文物保护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社区公示栏	全社会
行政确认	文物的认定	办理程序、认定依据、认定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文物认定管理暂行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全社会
行政确认	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组织推荐评审认定	办理程序、认定依据、认定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行政确认	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的组织推荐评审认定	办理程序、认定依据、认定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全社会
行政确认	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保护单位的组织推荐评审认定	办理程序、认定依据、认定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全社会
其他行政权力	博物馆、图书馆和其他文物收藏单位收藏文物的备案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备案依据、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提交备案需要的全部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备案公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其他行政权力	博物馆举办陈列展览的备案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备案依据、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提交备案需要的全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博物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备案公示						
其他行政权力	撤销以欺骗等不正当手段取得的娱乐经营许可证	主体信息、案由、处理依据、处理结果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省政府关于不再保留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和取消下放转移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通知》（苏政发〔2014〕98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全社会
其他行政权力	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备案依据、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提交备案需要的全部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备案公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其他行政权力	非国有不可移动文物转让、抵押或者改变用途的备案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备案依据、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提交备案需要的全部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备案公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其他行政权力	个体演出经纪人备案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备案依据、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提交备案需要的全部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备案公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其他行政权力	个体演出经纪人备案证明变更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备案依据、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提交备案需要的全部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备案公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其他行政权力	个体演出经纪人备案证明补证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备案依据、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提交备案需要的全部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备案公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其他行政权力	个体演出经纪人备案证明注销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备案依据、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提交备案需要的全部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备案公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其他行政权力	个体演员备案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备案依据、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提交备案需要的全部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备案公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其他行政权力	个体演员备案证明变更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备案依据、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提交备案需要的全部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备案公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其他行政权力	个体演员备案证明补证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备案依据、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提交备案需要的全部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备案公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其他行政权力	个体演员备案证明注销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备案依据、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提交备案需要的全部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备案公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其他行政权力	国有文物收藏单位之间因举办展览、科学研究等需借用馆藏文物的（一级文物除外）备案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备案依据、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提交备案需要的全部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备案公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其他行政权力	利用珍贵文物举办流动展览或者利用文物举办大型活动的备案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备案依据、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提交备案需要的全部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备案公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江苏省文物保护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其他行政权力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委托承办单位承办艺术考级活动备案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备案依据、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提交备案需要的全部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备案公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社会艺术水平考级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入户/现场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其他行政权力	向社会公布在募捐义演中获取经济利益的违法行为人的名称或者姓名	主体信息、案由、处理依据、处理结果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全社会
其他行政权力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备案（设立）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备案依据、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提交备案需要的全部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备案公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其他行政权力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法人或主要负责人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备案依据、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提交备案需要的全部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备案公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其他行政权力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变更机构名称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备案依据、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程、办理期限、提交备案需要的全部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备案公示						
其他行政权力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补证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备案依据、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提交备案需要的全部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备案公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其他行政权力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注销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备案依据、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提交备案需要的全部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备案公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

公开名称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其他行政 权力	艺术考级活动 情况备案	办事指南：事项名称、备案依据、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提交备案需要的全部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备案公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社会艺术水平考级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入户/现场 政务服务中心	全社会